

海怡寶血小學

二零一九至二零二零年度境外學習——高雄台南朝聖及文化體驗之旅

敬啟者：

為豐富學生的學習經歷，擴闊視野及增廣見聞，因此本校擬定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八日(星期三)至十二月二十一日(星期六)，率領四至六年級學生前往台灣高雄及台南進行朝聖及文化體驗之旅。茲將有關資料臚列如下，敬希查照，並於十月十六日或以前把回條交回班主任。如有任何問題，可致電學校與呂秀文老師或劉雁怡老師聯絡。

日期	2019年12月18日(星期三)至12月21日(星期六)
地點	台灣高雄及台南
費用	港幣 3550 元 (包括雜費 \$46)
名額	32 人
備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家長需考慮子女個人健康狀況(如能否適應乘搭飛機)及自我照顧的能力，以決定是否讓子女報名參加。2. 請確認護照須有於回程出境日(12月21日)不少於六個月的有效期。3. 有意參加者暫無需繳付費用及證件，下星期將通知有關繳交辦法。4. 網上簽證(台灣簽證)注意事項(需自行處理)<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香港特區護照或 BNO 的持有者或港澳出生的港澳永久居民、曾申請入台證的非港澳出生的港澳永久居民(香港特區護照或 BNO 的持有者)需前往內政部移民署官網申請入台證。➢ 內地出生的港澳永久居民，首次申請入台證可前往內政部移民署境外人士線上申辦系統網上申辦，需準備相片上載，費用為台幣 600 元，需至少 6 個工作日才有結果，所需文件或資料可參考官網。

請鼓勵 貴子弟踴躍參加，為其學習歷程增加更多豐富的體驗。本通告收集的資料，只用於家長表達意向及聯絡之用，用後便會銷毀。

此致
貴家長台鑒

校長

謹啟

二零一九年十月十四日

黃德才

通告<一三六>

-----回條-----

敬覆者：

本人知悉有關「高雄台南朝聖及文化體驗之旅」事宜。本人

同意 敝子弟參加是次境外學習活動，特區護照的有效期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或將使用其他護照（請註明：_____），並可先自行辦理網上簽證(台灣簽證)。

*本團團員不作落地簽證，以節省時間。

不同意 敝子弟參加是次境外學習活動。

耑覆

海怡寶血小學校長

學生姓名：_____ ()

家長簽署：_____

學生班別：_____

家長姓名：_____

聯絡電話：_____

日期：二零一九年十月 日

請於適當的□內加✓

班主任集齊通告交謝子瑩老師

通告<一三六>

境外學習日期：	2019年12月18日(星期三)至12月21日(星期六)
團隊人數：	高小學生32人、老師7人(另有領隊和導遊2人)
費用：	每位港幣3550元 (團費港幣3504元：交通費、膳食費、住宿費、參觀入場費、團體保險、領隊及司機小費、旅遊業議會印花稅、燃油附加費等稅項；雜費港幣46元：團服、團帽等)

註：

1. 團體保險：承辦機構將購買團體旅遊意外保險。如有需要，家長可為貴子弟自行購買一份符合需要的個人旅遊保險。
2. 參加者如因私人理由於出發前取消訂位，除不退還雜費外，依旅行社規定，須按下列方法扣除費用：(1) 出發前30天或之前，扣減50%團費；(2) 出發前30天內，扣減100%團費。
3. 若報名人數眾多，將以抽籤形式決定參加者名單；若參加人數為20至30人，費用將增加至港幣4195元，屆時將再詢問報名者的意願；若參加人數未達出團最低人數(20人)，有關境外學習活動將會取消。

行程：

日期	時段	行程
18/12 (三)	上午	學校集合，再乘坐旅遊巴前往香港國際機場。
	下午	乘坐國泰港龍航空公司航班前往高雄小港國際機場。 午餐(台式料理) 參觀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乘坐旅遊巴前往台南。
	晚上	晚餐(寶島風味餐)後入住當地三星酒店。
19/12 (四)	上午	酒店內早餐後參訪臺南市私立寶仁國民小學
	下午	午餐(學校營養午餐) 參觀天主教台南教區中華聖母主教座堂及赤崁樓
	晚上	晚餐(小吃風味料理)後回酒店休息。
20/12 (五)	上午	酒店內早餐後參觀奇美博物館。
	下午	午餐(台式風味)後參觀台南家具產業博物館，認識台灣家具業的發展並進行木工DIY，之後再往十鼓文化村遊覽。
	晚上	晚餐(客家風味)後回酒店休息。
21/12 (六)	上午	酒店內早餐後參觀樹谷生活科學館並進行DIY體驗。
	下午	午餐(台式風味)後前往高雄小港國際機場乘坐國泰港龍航空公司航班返回香港。旅遊巴送返學校解散。

以上為參考行程，在出發前如有修訂，會及時通知，並在家長簡介會中作說明。

旅遊證件：

	香港永久居民	香港居民(在港未住滿七年)
11 歲以下的兒童	香港身份証(無相) + 台灣簽證 + 特區護照或 BNO	香港簽證身份書或護照 + 台灣簽證
11 歲或以上的人士	香港身份証(有相) + 台灣簽證 + 特區護照或 BNO	香港身份証 + 香港簽證身份書或護照 + 台灣簽證

網上簽證(台灣簽證)(需自行處理)

1. 香港特區護照或 BNO 的持有者或港澳出生的港澳永久居民、曾申請入台證的非港澳出生的港澳永久居民（香港特區護照或 BNO 的持有者）需前往中華民國內政部移民署官網申請入台證。
（中華民國內政部移民署官網）

https://niioa.immigration.gov.tw/NIA_OnlineApply_inter/visafreeApply/visafreeApplyForm.action

2. 內地出生的港澳永久居民，首次申請入台證可前往內政部移民署境外人士線上申辦系統網上申辦，需準備相片上載，**費用為台幣 600 元，需至少 6 個工作日**才有結果，所需文件或資料可參考官網。

（中華民國內政部移民署境外人士線上申辦系統）

<https://coa.immigration.gov.tw/coa-frontend/overseas-honk-macao/apply>

如使用其他護照，請自行查詢入境需要，參加者有責任自行檢查及於限期前準備有關證件。另請確認護照須有於回程出境日不少於六個月的有效期。

註：以上資料只供參考，如有查詢，可致電人民入境事務處，電話：28246111。

參加的學生必須出席以下培訓工作坊、家長簡介會及分享會：

日期	時間	地點	內容
2019 年 11 月 22 日(星期五)	下午 3:40 至 5:00	本校	學生工作坊
2019 年 12 月 12 日（星期四）	下午 3:40 至 4:40	本校	家長簡介會
日期待定	時間待定	本校	校內分享會